

桦甸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2025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五月八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桦甸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以下简称市文广旅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桦甸市体育局牌子。市文广旅局的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文物、体育和旅游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拟订全市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文物、体育、旅游事业和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制订相关政策措施，促进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文物、体育、旅游事业和产业发展；促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指导和推进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文物、体育和旅游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三）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及品牌培育，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和旅游服务标准化。

（四）指导和管理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六）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文物、博物馆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定全市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指导文物、博物馆事业建设与发展，指导、协调文物的管理、保护、抢救、研究、宣传等工作。承担全市考古工作职责。

（七）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和创作方向，指导、协调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和安全播出工作，指导电视剧创作生产。

（八）负责对全市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促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九）指导、协调全市重大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活动，拟定全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重要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推广的节庆、赛事活动，促进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产业对外交流与合作，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十）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产业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对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促进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产业发展。

（十一）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文化、文物、

出版、广播电视、电影和旅游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十二）协调全市区域性体育发展；贯彻落实《体育法》和《全民健身计划纲要》，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队伍建设；培养体育后备人才。对全市群众体育活动进行指导，负责全市体育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

（十三）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桦甸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内设 5 个机构，分别为：

（一）办公室；

（二）行政审批办公室(法制科、广播电视科)；

（三）文体科；

（四）旅游科（文博科）

（五）机关党委。

纳入桦甸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个：

1. 桦甸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注：具体预算单位名单，按照基础信息所列单位及名称填写。如部门“三定”方案涉密，可表述为“部门职能及机构设置情况涉密，按规定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549.82	318.17	231.65	一、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媒 支出	340.55	137.55	203.00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374.17	171.17	203.00	二、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4.83	14.83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175.65	147.00	28.65	三、卫生健康 支出	7.49	7.49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 支出	11.31	11.31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五、其他支出	175.65	147.00	28.65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 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549.82	318.17	231.65	本年支出 合计	549.82	318.17	231.65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 余							
收入总计	549.82	318.17	231.65	支出总计	549.82	318.17	231.65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1（2025 年收支总表）填列。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 算	政府基 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 营预 算	财政专 户管 理资 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补 助收 入	附 属单 位上 缴收 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 般公 共预 算 拨款 结转	政 府基 金预 算 拨款 结转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结转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结转 结余	单 位 资金 结转 结余	用 事业 基金 弥补 收支 差额
桦甸市文化 广播电视和 旅游局	549.82	318.17	171.17	147								231.65	203	28.65				
合计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2（2025 年收入总表）填列。

支出总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7.55	137.55				
文化和旅游	137.55	137.55				
行政运行	137.55	137.5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	14.8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3	14.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3	14.83				
三、卫生健康支出	7.49	7.4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9	7.49				
行政单位医疗	7.49	7.49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31	11.31				
住房改革支出	11.31	11.31				
住房公积金	11.31	11.31				
五、其他支出	147.00		147.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7.00		147.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7.00		147.00			
合计	318.18	171.18	147.00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3（2025 年支出总表）填列，
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预 算数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5 年预 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当年 预算	上年结 转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本年收入	549.82	318.17	231.65	一、文化旅游体 育与传媒支出	340.55	137.55	203.00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374.17	171.17	203.00	二、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4.83	14.83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175.65	147.00	28.65	三、卫生健康支 出	7.49	7.49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四、住房保障支 出	11.31	11.31			
				五、其他支出	175.65			147	28.65
本年收入合计	549.82	318.17	231.65	本年支出合计	549.82	171.17	203	147	28.65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									
收入总计	549.82	318.17	231.65	支出总计	549.82	171.17	203	147	28.65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4（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填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7.55	137.55	94.26	43.28	
文化和旅游	137.55	137.55	94.26	43.28	
行政运行	137.55	137.55	94.26	43.28	
二、文物	203.00				203.00
文物保护	203.00				203.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	14.83	14.8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3	14.83	14.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3	14.83	14.83		
四、卫生健康支出	7.49	7.49	7.4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9	7.49	7.49		
行政单位医疗	7.49	7.49	7.49		
五、住房保障支出	11.31	11.31	11.31		
住房改革支出	11.31	11.31	11.31		
住房公积金	11.31	11.31	11.31		
合计	171.18	171.18	127.90	43.28	203.00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5（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127.89	127.89	
基本工资	52.48	52.48	
津贴补贴	28.98	28.98	
奖金	12.81	12.81	
社会保障缴费	33.62	33.6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8		43.28
办公费	1.20		1.20
取暖费	30.02		30.02
差旅费	1.80		1.80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工会经费	1.00		1.00
其他交通费用	7.26		7.26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6（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填列。经济科目填列至款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2.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2.00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5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1个预算单位。

2、“2025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10人，其中：在职人员10人，离退休人员 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号）要求，2024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5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5 年预算执行中由省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注：按照《批复》预算表 7（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填列。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他支出	147.00		147.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7.00		147.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7.00		147.00
合计	147.00		147.00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8（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附表 6（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其他人员经费支出											
		文旅局其他人员经费支出	桦甸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专项转移支付				378.65	147.00			203.00	28.65			
	吉财综指[2023]1021号市			28.65					28.65			
		吉财综指[2023]1021号市县分成彩票公益金(体彩)全市体育系列活动保障资金	桦甸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4.52					4.52			
		吉财综指[2023]1021号市县分成彩票公益金(体彩)桦甸市第七届全民运动会保障资金	桦甸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24.12					24.12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吉财教指【2023】1157号）			203.00				203.00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吉财教指【2023】1157号）	桦甸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203.00				203.00				
	吉财综指[2024]921号市县分成彩票公益金(体彩)			147.00	147.00							
		吉财综指[2024]921号市县分成彩票公益金(体彩)-文广旅	桦甸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147.00	147.00							
合计				378.65	147.00			203.00	28.65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9（2025 年项目支出表）填列。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注：按照《批复》附件中的预算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填列。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549.8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318.17 万元；上年结转 231.65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46.52 万元，主要原因是 人员工资调整、经费增加、项目增加。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549.8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18.17 万元，占 57.88%；上年结转 231.65 万元，占 42.12%。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1.17 万元，占 53.8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47 万元，占 46.2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203 万元，占 87.6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

款结转 28.65 万元，占 12.37%。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549.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1.17 万元，占 31.13%；项目支出 378.65 万元，占 68.87%。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49.8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18.17 万元，上年结转 231.65 万元。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0.5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31 万元，其他支出 175.65 万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4.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1.17 万元，占 45.75%；项目支出 203 万元，占 54.2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27.89 万元，占 74.72%；公用经费 43.28 万元，占 25.2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 类）支出 340.55 万元，占 91.01%，主要用于 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经费以及文物保护。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 类）支出 14.83 万元，占 3.96%，主要用于 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及工伤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支出 7.49 万元，占 2.00%，主要用于 在职人员医疗保障经费。

住房保障（221 类）支出 11.31 万元，占 3.02%，主要用于 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经费。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1.1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7.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2.48 万元、津贴补贴 28.98 万元、奖金 12.81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22.3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31 万元。

公用经费 43.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0 万元、取暖费 30.02 万元、差旅费 1.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工会经费 1 万元、其他交通补助 7.26 万元。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

2.公务接待费 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增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计划车辆；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 无车辆购置计划。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147 万元，占 1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 类）支出 147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 体育赛事和活动开展及居民体育健身项目。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部门本级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3.2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08 万元，下降 0.18%，主要原因是 人员减少 1 人，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底，部门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9955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

用设备0台/套，计划新增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0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部门项目支出378.65万元，二级项目4个；使用本年拨款147万元，财政拨款结转231.65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5年确定0个二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